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7月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邓琥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勇志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要，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7月9日